

二十一世纪法学热点系列

Jin Rong

# 金融犯罪 研究

F  
anZui

● 李永升 主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 金融犯罪研究

李永升 主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融犯罪研究/李永升主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0. 3  
ISBN 978 - 7 - 5102 - 0226 - 1

I. ①金… II. ①李… III. ①金融 - 经济犯罪 - 研究 - 中国  
IV. ①D924. 3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16697 号

## 金融犯罪研究

李永升 主编

---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 zgjccbs. com)

电子邮箱: zgjccbs@vip. sina. com

电 话: (010)68658769(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中国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A5

印 张: 17. 875 印张

字 数: 492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一版 2010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2 - 0226 - 1

定 价: 45. 00 元

---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前 言

金融是国家经济的命脉，在现代社会中，经济须臾离不开金融，金融活动在市场经济活动中充当着十分重要的角色。而金融犯罪则是对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严重危害，它不仅严重侵犯了国家对金融的管理秩序，同时也严重损害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因此，加强对金融犯罪的打击和防范是我国立法机关和司法部门一项十分突出而又艰巨的任务。

由于金融犯罪的严重危害性，自新刑法颁布以来，引起了我国刑法学界众多专家和学者的关注，成为刑法学研究领域备受关注的热点问题，很多专家学者对此进行专题讲授，特别是诸多刑法博士、硕士研究生纷纷以此为选题进行专门性研究，从而兴起了金融犯罪的研究热潮。但尽管刑法学界对此问题的研究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然而由于研究的内容、视角和方法的限制，有很多值得研究的问题并未达到令人满意的程度。因此，我们认为，对于这一问题的研究仍有很多值得挖掘的余地，这也是本书写作的目的和动机之一。

本书所研究的内容主要以我国刑法分则第三章“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中第四节规定的“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和第五节规定的“金融诈骗罪”中的各种犯罪为研究范围。从研究的内容来看，既有刑法学方面的研究，也有犯罪学方面的研究，在其研究方法上采取的是对金融犯罪进行多学科综合渗透的方法，其研究视野涵盖了我国革命根据地时期立法和新中国成立以来各个不同时期的立法内容。因此，本书的研究可以说是对金融犯罪研究的全面回顾与总结，既有重大的理论意义，也有重要的实践价值。

本书在写作上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其一，资料全面、翔实，囊括了我国各个不同时期金融犯罪立法的内容。本书在资料的运用方面，从革命根据地时期到新中国成立以后的各个不同时期的立法内容均有所涉及，尤其是对建国以来的各个不同时期的立法的介绍更为全面、细致。具体来讲，本书所涉及的资料单从刑事立法来看就包括197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1995年6月30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关于惩治破坏金融秩序犯罪的决定》、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1998年12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1999年12月25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2001年12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三）》、2005年2月2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五）》、2006年6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六）》和2009年2月28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七）》所规定的涉及金融犯罪的内容。另外对我国各个不同时期的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所规定的内容也有所涉及。因此，其资料的全面、翔实不失为本书的一大特色。

其二，写作体例独特，与其他同类的专著相比有自己的特点。本书在写作体例上采取概论与分论相结合的方式，在分论的内容处理上将整个金融犯罪的内容分为货币犯罪、金融管理犯罪、证券犯罪、金融渎职犯罪、外汇犯罪、洗钱犯罪和金融诈骗犯罪七章，既突破了现行刑法关于金融犯罪的立法模式，同时又具有金融犯罪的内在特点。在每一章的下面，本书又分别对各个类罪的现状与危害、立法演进、各个类罪的概念和特征、各个类罪中个罪以及各类犯罪的成因与治理进行了较为详细的研究，融犯罪学和刑法学的研究为一体，突破了现有的少数专著仅侧重于某一方面研究的缺陷。

其三，研究的内容充分重视理论联系实际，具有较强的实用性与创新性。关于本书的实用性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加以考察：一是在刑法学的研究方面，除了对各个类罪和个罪的概念和特征作了较详细的研究之外，还对每种个罪的罪与非罪、此罪与彼罪、一罪

与数罪和共同犯罪形态问题作了较为深入的研究，为司法机关认定各种不同的金融犯罪提供了理论基础和认定途径。二是在犯罪学的研究方面，除了对每类犯罪的现状和危害作了认真研究之外，还着重从每类犯罪的成因中找到其治理的对策。这对于司法机关充分认识金融犯罪的社会危害性，从而采取有效的方法和措施预防金融犯罪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作用。另外，关于本书的创新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现行刑法一共设立了三十余个金融犯罪的罪名，其中有不少是新刑法、《关于惩治骗购外汇、逃汇和非法买卖外汇犯罪的决定》、《刑法修正案》和《刑法修正案》（三）、（五）、（六）、（七）所增加的。本书以最新的资料，运用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采用最新的法律观念，研究和解决了这些新问题，从而对司法机关如何准确地运用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解决不同的金融犯罪提供了最新的答案。另外，本书在写作体例和资料的运用上也具有一定的创新性，从而为司法机关如何处理和惩治金融犯罪提供了最新的分类标准和最新的资料来源。

综上所述，本书努力从犯罪学和刑法学研究两个方面对金融犯罪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作出了全新的诠释，从而为我国刑法理论研究和司法实践部门均提供了有力的参考。然而，由于我们能力所限，对世界各国和地区金融犯罪立法与司法的最新发展变化虽有所涉及，但由于资料的收集确有一定困难，所以本书在广度的研究上尚存一定缺憾。因此，尽管我们已十分努力，但书中仍然可能存在诸多不足之处。如有谬误之处，敬请各位学界同仁不吝赐教。

作 者

2009年11月于西南政法大学

# 目 录

## 上编 金融犯罪概论

第一章 金融犯罪的概念和分类	3
第一节 金融犯罪的概念界定	3
第二节 金融犯罪的分类研究	9
一、金融犯罪的客体分类法	10
二、金融犯罪的手段分类法	17
三、金融犯罪的目的分类法	19
四、金融犯罪的法律分类法	21
第二章 金融犯罪的法律特征	25
第一节 金融犯罪的客体	25
第二节 金融犯罪的客观方面	31
一、金融犯罪客观方面的概念和意义	31
二、金融犯罪客观方面的内容	31
第三节 金融犯罪的主体	35
一、金融犯罪主体的概念	35
二、金融犯罪主体的种类	36
第四节 金融犯罪的主观方面	41
一、金融犯罪主观方面的概念和意义	41
二、金融犯罪主观方面的内容	41
第三章 金融犯罪的现状及其危害	46
第一节 金融犯罪的现状和特点	46
第二节 金融犯罪的危害	52

<b>第四章 金融犯罪的成因与预防</b> .....	56
<b>第一节 金融犯罪的成因</b> .....	56
一、社会层面的原因 .....	56
二、金融犯罪心理层面的原因 .....	58
三、金融犯罪管理层面的原因 .....	59
四、金融犯罪法律层面的原因 .....	61
<b>第二节 金融犯罪的预防</b> .....	63
一、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规范金融管理秩序 .....	63
二、严格金融管理制度, 强化各种调控机能 .....	65
三、加强思想教育, 强化领导意识 .....	68
四、完善金融立法, 加大执法力度 .....	70

## 下编 金融犯罪分论

<b>第五章 货币犯罪</b> .....	75
<b>第一节 货币犯罪的现状与危害</b> .....	75
一、货币犯罪的现状 .....	75
二、货币犯罪的危害 .....	77
<b>第二节 货币犯罪的立法演进</b> .....	79
<b>第三节 货币犯罪的概念和特征</b> .....	81
一、货币犯罪的概念 .....	81
二、货币犯罪的特征 .....	83
<b>第四节 货币犯罪的个罪研究</b> .....	85
一、伪造货币罪 .....	85
二、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 .....	98
三、金融工作人员购买假币、以假币换取货币罪 .....	107
四、持有、使用假币罪 .....	112
五、变造货币罪 .....	119
六、走私假币罪 .....	123
<b>第五节 货币犯罪的成因与对策</b> .....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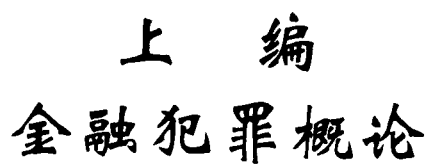
一、货币犯罪的成因	127
二、货币犯罪的治理	130
<b>第六章 金融管理犯罪</b>	<b>134</b>
第一节 金融管理犯罪的现状及危害	134
第二节 金融管理犯罪的立法演进	135
第三节 金融管理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136
一、金融管理犯罪的概念	136
二、金融管理犯罪的特征	136
第四节 金融管理犯罪的个罪研究	138
一、擅自设立金融机构罪	138
二、伪造、变造、转让金融机构经营许可证、批准文 件罪	142
三、高利转贷罪	149
四、骗取贷款、票据承兑、金融票证罪	156
五、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	165
六、妨害信用卡管理罪	171
七、窃取、收买、非法提供信用卡信息罪	181
第五节 金融管理犯罪的成因与治理	188
一、金融管理犯罪的成因	188
二、金融管理犯罪的治理	190
<b>第七章 证券犯罪</b>	<b>194</b>
第一节 证券犯罪的现状与危害	194
一、我国证券犯罪的现状	194
二、证券犯罪的危害	197
第二节 证券犯罪的立法演进	197
第三节 证券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200
一、证券犯罪的概念	200
二、证券犯罪的特征	201
第四节 证券犯罪的个罪研究	204
一、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	204

二、伪造、变造国家有价证券罪·····	215
三、伪造、变造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	224
四、擅自发行股票、公司、企业债券罪·····	234
五、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罪·····	247
六、未公开信息交易罪·····	256
七、编造并传播证券、期货交易虚假信息罪·····	260
八、诱骗投资者买卖证券、期货合约罪·····	268
九、操纵证券、期货市场罪·····	275
第五节 证券犯罪的成因与治理·····	293
一、证券犯罪的成因·····	293
二、证券犯罪的治理·····	303
<b>第八章 金融渎职犯罪·····</b>	<b>312</b>
<b>第一节 金融渎职犯罪的现状与危害·····</b>	<b>312</b>
一、金融渎职犯罪的现状·····	312
二、金融渎职犯罪的危害·····	315
<b>第二节 金融渎职犯罪的立法演进·····</b>	<b>316</b>
<b>第三节 金融渎职犯罪的概念和特征·····</b>	<b>321</b>
一、金融渎职犯罪的概念·····	321
二、金融渎职犯罪的特征·····	321
<b>第四节 金融渎职犯罪的个罪研究·····</b>	<b>324</b>
一、背信运用受托财产罪·····	324
二、违法运用资金罪·····	331
三、违法发放贷款罪·····	338
四、吸收客户资金不入账罪·····	350
五、违规出具金融票证罪·····	358
六、对违法票据承兑、付款、保证罪·····	364
<b>第五节 金融渎职犯罪的成因与治理·····</b>	<b>370</b>
一、金融渎职犯罪的成因·····	370
二、金融渎职犯罪的治理·····	371

<b>第九章 外汇犯罪</b> ·····	374
第一节 外汇犯罪的现状与危害·····	374
第二节 外汇犯罪的立法演进·····	376
第三节 外汇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379
一、外汇犯罪的概念·····	379
二、外汇犯罪的特征·····	380
第四节 外汇犯罪的个罪研究·····	384
一、逃汇罪·····	384
二、骗购外汇罪·····	391
第五节 外汇犯罪的成因与治理·····	400
一、外汇犯罪的成因·····	400
二、外汇犯罪的治理·····	403
<b>第十章 洗钱犯罪</b> ·····	405
第一节 洗钱犯罪的现状与危害·····	405
一、洗钱犯罪的现状·····	405
二、洗钱犯罪的危害·····	407
第二节 洗钱犯罪的立法演进·····	408
一、反洗钱的国外立法·····	408
二、国际反洗钱立法概况·····	408
三、我国洗钱犯罪的立法演进·····	409
第三节 洗钱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410
一、洗钱罪的概念·····	410
二、洗钱罪的主要特征·····	412
三、洗钱罪的司法适用·····	424
第四节 洗钱犯罪的成因与治理·····	427
一、洗钱犯罪的成因·····	427
二、洗钱犯罪的治理·····	428
<b>第十一章 金融诈骗犯罪</b> ·····	430
第一节 金融诈骗犯罪的现状与危害·····	430
一、我国金融诈骗犯罪的现状·····	430

---

二、金融诈骗犯罪的危害·····	432
第二节 金融诈骗犯罪的立法演进·····	433
第三节 金融诈骗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435
一、金融诈骗犯罪的概念·····	435
二、金融诈骗犯罪的特征·····	436
第四节 金融诈骗犯罪的个罪研究·····	444
一、集资诈骗罪·····	444
二、贷款诈骗罪·····	463
三、票据诈骗罪·····	475
四、金融凭证诈骗罪·····	487
五、信用证诈骗罪·····	499
六、信用卡诈骗罪·····	509
七、有价证券诈骗罪·····	521
八、保险诈骗罪·····	527
第五节 金融诈骗犯罪的成因与治理·····	541
一、金融诈骗犯罪的成因·····	541
二、金融诈骗罪的治理·····	548

A decorative rectangular border with a repeating scroll-like pattern surrounds the text.

上 编  
金融犯罪概论



# 第一章 金融犯罪的概念和分类

## 第一节 金融犯罪的概念界定

概念是客观事物的特有属性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它是最基本的思维形式。要想弄清一事物与另一事物之间的区别，并最终把握其本质的、内在的精神，就必须确切地阐明各个概念。同理，要研究金融犯罪的问题，首先也必须弄清金融犯罪的概念。

金融犯罪作为一类犯罪的称谓，无论在刑事立法还是在刑法理论中，都存在着各种不同观点的纷争。从立法的角度来看，在我国1979年刑法中对金融犯罪没有作为一类罪进行规定，只是对涉及金融犯罪的伪造国家货币罪、贩运伪造的国家货币罪作了规定。1995年全国人大常委会颁布的《关于惩治破坏金融秩序犯罪的决定》，将该类犯罪融为一炉，对于有关金融方面的犯罪作了较为系统的规定，从其立法的名称来分析，是欲将本类犯罪称之为“破坏金融秩序的犯罪”，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顾昂然在作《关于惩治破坏金融秩序犯罪的决定（草案）》的说明时，却将这类犯罪称之为“金融犯罪”，1997年新刑法分则第三章第四节将其称之为“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从理论研究的角度来看，有的将其称之为“侵犯金融管理制度的犯罪”<sup>①</sup>；有的将其称之为“国家金融证券经济制度被侵犯的犯罪”<sup>②</sup>；有的将其称之为“危

---

① 参见陈兴良主编：《经济刑法学》（各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12页。

② 参见夏吉先：《经济犯罪与对策》，世界图书出版公司1993年版，第459页。

害金融管理秩序罪”<sup>①</sup>；有的将其称之为“危害金融罪”<sup>②</sup>；但更多的是将其称之为“金融犯罪”<sup>③</sup>。从我国目前刑事立法与刑法理论研究的情况来看，对于金融犯罪的称谓尚未达成共识。我们认为，对于该类犯罪称谓的确定，应当坚持以下几个标准，即一要简洁明了，二要反映本质，三要易于区分。从以上标准出发，我们不妨可以对上述几种称谓的科学性作一分析，就立法中规定的“破坏金融秩序的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与有的学者提出的“侵犯金融管理制度罪”来讲，虽然该类称谓明确了这类犯罪侵犯的客体，揭示了其内在的本质特征，而且在词义的结构搭配上也比较科学，但由于这一称谓显得冗长，不符合简洁明了的标准，故不可取。而就“国家金融证券经济制度的被侵犯与犯罪”而言，这种称谓不仅显得过于烦琐，没有一针见血地揭示本类犯罪的本质，而且它将证券经济制度与金融经济制度相并列，不符合现代经济学的通行观点。这是由于证券经济制度是一种长期的货币金融通制度，是金融经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不能将其等量齐观。而就“危害金融罪”这一称谓而言，较之以上几种提法，不仅简洁明了，而且揭示了金融犯罪的本质，此外，从其结构搭配来看也符合我国刑法对某种犯罪命名的要求。但是，这一称谓存在的问题是，它在一开始被提出来的时候，就将危害证券管理的犯罪排除在危害金融罪之外，而另外单列为一种罪名，即危害证券、票证罪，这种划分方法是不符合现代金融学通行的观点的。因为发行、交易有价证券是融通货币资金的一种主要方法，金融证券化已成为完善金融市场的一个重要标志，证券市场也是金融市场的一个重要组成部

① 陈正云、俞善长著：《危害金融管理秩序罪的认定与处理》，中国检察出版社1998年版，第1页。

② 参见《刑法分则条文汇集》（1994年3月3日），第11页。

③ 周振想主编：《金融犯罪的理论与实务》，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7页。宋晓峰主编：《金融犯罪的界限与认定处理》，中国方正出版社1998年版，第1页。



分,故不应将二者相互割裂开来。正是建立在这一称谓的基础上,有的学者打破证券与金融相互隔离的局面,将二者融为一体,并把该称谓改进为“危害金融犯罪”<sup>①</sup>。鉴于“金融犯罪”这一称谓完全符合对该类犯罪进行归纳概括的标准,因此,本文采取目前刑法学界大多数专家、学者所持的观点,即将其称谓叫做“金融犯罪”。

在弄清了金融犯罪的称谓之后,接下来需要研究的问题就是金融犯罪概念的界定问题。关于金融犯罪的概念,目前在刑法学界对其所下的定义很多,归纳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种观点:

第一种观点为“广义与狭义”说。即广义的金融犯罪是指金融活动中一切侵犯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依照法律应当受刑罚处罚的行为。狭义的金融犯罪是指金融系统工作人员,在金融活动中,侵犯社会主义经济关系,依照法律应当受到刑罚处罚的行为。<sup>②</sup>

第二种观点为“违法性+行为+客体+可罚性”说。即违反金融管理法律、法规,侵害金融单位利益,妨害金融业务的正常开展,或以金融单位为侵害对象,扰乱社会主义金融秩序,危害社会,情节严重,依照法律规定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sup>③</sup>

第三种观点为“领域+客体+可罚性”说。即所谓金融犯罪就是在金融领域发生,侵害金融利益,破坏金融秩序的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sup>④</sup>

第四种观点为“违法性+具体行为”说。即所谓破坏金融秩序罪是指违反金融管理法规,妨害货币管理,利用金融票证诈骗、

---

① 参见王新著:《金融刑法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47页。

② 参见谭秉学、王绪祥主编:《金融犯罪学概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9页。

③ 参见赵万寿、王琦主编:《金融法通论》,中国金融出版社1992年版。

④ 参见陈兴军著:《金融犯罪面面观》,中国法制出版社1996年版,第22页。